

证券代码：837271

证券简称：益邦智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2555号康桥商务绿洲C1座11F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5日书面方式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宝忠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以及议程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7）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以 2019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拟注销无锡分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目前业务量少，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和治理架构、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拟注销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9

年5月20日上午10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